
重庆医科大学教职工新冠肺炎疫情 防控知识培训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发〔2020〕28号）的指导意见，依据重庆医科大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安排部署，为进一步提高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科学性、精准性，让全体教职工对新冠疫情防控知识有一个全面的了解，特开展针对全体教职员工的防控制度、个人防护与消毒等知识和技能培训。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教育部、重庆市对高校疫情防控的要求。

二、培训对象

学校全体教职员工（包括非编、公司外派职工）

三、培训体系

（一）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在教职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培训中担任总指挥，负责领导全校各部门及时、高效开展此次培训工作。

（二）学校人事处

牵头负责本次培训工作，负责制定本次培训方案、组织编写培训教材、对培训效果进行督查。

（三）院、系、部、处、室

为确保教职工返岗防疫知识培训顺利有序开展，各部门应该组织成立以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其它相关同志担任副组

长，科以上干部担任成员的防疫知识培训工作小组。细化工作分工，负责部门教职工防疫知识培训的组织、开展、监督与反馈。

四、培训目标

全体教职员工都能了解和掌握学校疫情防控管理办法和个人防护知识与技能，理解并积极支持学校疫情防控的各项制度，并在生活和工作中自觉遵守相关规范。

各部门健康管理员能明确自己的职责，严格高效开展本部门教职工健康监控、登记、上报等具体工作。

全校教职工能够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积极落实各项机制，实现信息互通有无，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防止新冠肺炎在师生中的扩散和流行，确保师生身体健康，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五、培训内容与方式

（一）培训内容

1.适用于全校教职工的培训内容。由人事处负责制定教职工返岗工作防控管理办法和组织编写防控知识手册及培训 PPT。

（培训相关材料见重医人事工作 QQ 群）

2.各院、系、部、处，根据本部门岗位职责的特殊性和需求，针对性地制定本部门的培训材料，作为学校培训材料的补充。

（二）培训方式

1.教职员工返岗前

采取线上学习方式进行。各部门在学校的统一安排下，通过线上方式把教职工返岗工作防控管理办法、防控知识手册、培训 PPT 等学习材料提供给部门全体员工，并督促员工及时学习。特别是各部门的健康管理员应通过线上方式系统学习相关知识和要求，理解并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2.教职员工返岗后

各个部门在员工返岗后的第一时间组织进行线下学习。线下学习过程中为减少人员聚集，各部门可采取小组学习方式进行，各小组确定负责人，并把学习情况进行登记、汇报。健康管理员不断学习学校新的各项防控政策和措施，并运用于学校的各项防控工作中。

六、培训要求与反馈

（一）培训要求

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疫情防控知识学习工作，确保学习覆盖全体教职工，切实提升教职工的自我防护能力。各部门健康管理员必须认真学习，把学校各项防疫要求落实到具体工作中。

（二）培训反馈

1.返岗前，线上学习阶段结束后，学校将组织开展教职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知识线上测评，测评结果将作为各部门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评价标准之一。（备注：如存在不能进行线上测评的员工，各部门应该及时报人事处，并制作纸质版学习材料，打印测评卷进行线下测评。）

2.正式返岗工作，线下学习结束后，各部门应按照学校的要求按时向人事处反馈部门教职工学习情况。

重庆医科大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3月17日